

当好参谋应作为一项 会计职业道德内容

严 明

《财务与会计》自开展会计职业道德讨论以来，已发表了很多有独特见解的文章，但我认为还缺少一个方面的内容，那就是会计人员应当好领导的参谋，这样会计职业道德的完整表述应该是：秉公理财，精打细算，当好参谋。

关于秉公理财和精打细算，在已发表的文章中都做了详尽的论述，我不再赘述。这里就当好领导的参谋为什么应作为会计职业道德的内容，谈一点自己的看法。

当好领导参谋是每个财会人员必不可少的职业道德。人们常说，会计是单位领导的左膀右臂，这就是所说的财会人员的参谋作用。首先，财会人员如果当不好领导的参谋，那么这个单位的领导就象失去了臂膀，要想搞活经济、提高经济效益，是困难的。其次，会计可以及时向领导提供各种经济资料和信息，使领导在经济预测和决策时有可靠的依据。第三，财会人员可以向领导提供很多合理化建议，这对推动单位的经济改革，提高单位的经济效益具有重要的作用。

由此可见，当好领导的参谋，是财会人员职业道德中应有之义。

· 学术研究 ·

折 旧 浅 析

向德伟

什么是折旧？目前我国理论界通常的解释是：“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由于损耗而转移到产品中去的那部分价值”^①，“固定资产在使用过程中通过逐渐损耗而转移到产品成本或商品流通费的那部分价值”^②。笔者认为：这种解释值得商榷。

第一，它混淆了折旧、折旧额、折旧费三个不同的概念。

所谓折旧，应该是指伴随着固定资产的有形或无形损耗的固定资产价值转移过程。在这个过程中，一方面从实物形态来看，固定资产由于损耗而逐步接近于报废，另一方面，固定资产的价值也逐渐地转移到新产品中去。可见，折旧是一种经济现象，而不是某种或某一部分价值。

为了准确地计算产品成本和实现固定资产的及时

补偿，需要对固定资产转移到新产品中的价值进行计算，这就是固定资产折旧额的提取。把折旧额计入某一期间的生产费用或产品成本，这就是折旧费。上面所举两例对折旧的解释实际上是指折旧费，而不是折旧。

第二，固定资产并非仅在使用过程中才发生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源于固定资产的损耗，这种损耗有两种形式，一种是有形损耗，另一种是无形损耗。有形损耗又有两种情况，一种是使用性损耗，它是指固定资产在使用时发生的磨损；另一种是非使用性损耗，它是固定资产受自然力的影响而发生的损耗，即使是未使用固定资产和封存固定资产，按照制度规定不提取折旧额，但事实上也会因时间推移而发生锈蚀等现象而降低固定资产的性能和价值。因此，不能把折旧这种经济现象与折旧额提取的制度混为一谈，无论是否提取折旧额和计算折旧费，折旧总是客观地存在着。而固定资产的无形损耗是由于科学技术进步而带来的固定资产价值贬值，从而缩短其使用寿命，它与固定资产是否使用并无直接联系。因此，如果我们把折旧的发生仅视为使用性损耗带来的，显然是不全面的。

注①见许毅主编的《成本管理手册》第63页

②见龚清浩、徐政旦主编的《会计辞典》第301页